



中国大政治家全传

# 慈 禧 全 传

主编 刘华明 郑长兴

印刷工业出版社

PDG

# 目 录

<b>第一章 那拉家世</b>	.....	(1)
一、叶赫那拉	.....	(1)
二、官僚小姐	.....	(15)
三、宫中贵人	.....	(22)
四、晋升贵妃	.....	(27)
五、痴志奇女	.....	(38)
<b>第二章 辛酉政变</b>	.....	(61)
一、激争回銮	.....	(61)
二、兄弟嫌隙	.....	(66)
三、八臣赞襄	.....	(72)
四、那拉弄权	.....	(78)
五、秘密通信	.....	(84)
六、密谋政变	.....	(91)
七、两宫掌权	.....	(108)
八、不兴大狱	.....	(112)
九、一次垂帘	.....	(119)
<b>第三章 调整政策</b>	.....	(127)
一、重用恭王	.....	(127)
二、提拔亲信	.....	(128)
三、连诛二臣	.....	(131)

---

四、信任汉人 .....	(138)
五、降诏求言 .....	(141)
六、褫议政王 .....	(146)
<b>第四章 二次垂帘 .....</b>	<b>(159)</b>
一、赞同自强 .....	(159)
二、诛安得海 .....	(169)
三、纳谏停工 .....	(173)
四、同治病逝 .....	(185)
<b>第五章 甲申之变 .....</b>	<b>(198)</b>
一、军机内情 .....	(198)
二、吴氏尸谏 .....	(201)
三、慈安病逝 .....	(203)
四、清流兴起 .....	(215)
五、甲申朝变 .....	(218)
<b>第六章 太后归政 .....</b>	<b>(224)</b>
一、造颐和园 .....	(224)
二、慈禧训政 .....	(226)
三、太后归政 .....	(228)
四、党后两党 .....	(232)
<b>第七章 三次垂帘 .....</b>	<b>(234)</b>
一、避战求和 .....	(234)
二、静观变法 .....	(237)
三、政变准备 .....	(251)
四、发动政变 .....	(255)
五、召盛宣怀 .....	(267)
<b>第八章 庚子西狩 .....</b>	<b>(275)</b>

---

一、谋废光绪	(275)
二、策立阿哥	(279)
三、仇视洋人	(282)
四、改剿为抚	(284)
五、决意宣战	(286)
六、围攻使馆	(289)
七、仓皇西狩	(290)
八、回銮心曲	(295)
<b>第九章 慈禧新政</b>	(299)
一、下诏变法	(299)
二、设政务处	(302)
三、新政要点	(304)
<b>第十章 筹备立宪</b>	(308)
一、出洋考察	(308)
二、宣示立宪	(309)
三、官制改革	(311)
<b>第十一章 两宫宾天</b>	(314)
一、光绪驾崩	(314)
二、立嗣溥仪	(323)
三、慈禧崩逝	(327)

# 第一章 那拉家世

## 一、叶赫那拉

慈禧，姓叶赫那拉氏，是古代海西女真叶赫部的后裔。叶赫部和以努尔哈赤为首的建州部矛盾甚深，经几十年的争斗，努尔哈赤灭掉了叶赫。所以，在近代的笔记和小说中流传着一种说法，即慈禧当政的目的是为了覆灭努尔哈赤创建的满洲，以报叶赫先祖的仇恨。据说，当叶赫被努尔哈赤消灭的当时，叶赫的先祖曾发下誓言，一定要报此弥天大恨。其中发誓人和誓词说法不一，大致有四：

其一是杨吉努（即仰家奴）说。

其二是金台石（即锦台什）说。《慈禧太后演义》道：“临刑前，金台石厉声道：‘我生前不能存叶赫，死后有知，定不使叶赫绝种。无论传下一子一女，总要报仇雪恨。’”

其三是布扬古说。《清光绪帝外传》说：“部长布扬古临殿愤言曰：‘吾子孙虽存一女子，亦必覆满洲！’以此祖制宫闱不选叶赫氏。”《慈禧的一生》就采用了这种说法，只不过译成了现代汉语：“叶赫部落的酋长布扬古，曾在临殿时愤愤然的发过誓，他说：‘我叶赫部落的后裔，只要留存一名女子，也必覆灭满清。’因此，努尔哈赤定下祖制，满清宫闱，绝对不准选叶赫女子。”

其四是无名英雄说。《瀛台泣血记》言：“他用着最后的一口气，在烈焰中发出极惨厉的声音来，宣布了他复仇的誓言：‘有一

天，叶赫那拉氏的子孙是一定要向努尔哈赤……清室始祖……的子孙算帐的。到那时候，他们就不能不落在我们的手掌里了。这个报应是他们一定要受到的！”这位叶赫那拉的无名英雄的誓言，从此便深深地印入了每一个满洲人的脑海里。而他们这一族的人，从此也就不能再在朝廷上占到重要的地位上了。”

以上四人，即杨吉努、金台石、布扬古和无名英雄的说法，无论是“传下一子一女”，虽存一女子”，抑或是留下“叶赫那拉的子孙”，其目的都是要覆灭满洲，报仇雪恨。既然如此，得出“祖制宫闱不选叶赫氏”的结论，就不足为怪了。

那么，叶赫与建州的关系究竟如何，先祖是否发下了以上誓言，确实有“宫闱不选叶赫”的“祖制”吗？这些问题应该弄清楚了。

叶赫，一作也合，又作野黑。其地望，《东北边防辑要》载：“叶赫，在吉林西北四百九十里，即今叶赫驿。康熙时，原任内阁侍读图理琛著《异域录》，自叙始祖在叶赫国时，行高望重，其国主待以宾礼即此。又有叶赫山城，在叶赫城西北三里内，有子城，明于其地置镇北关，为互市处，亦称北关。”《全辽备考》记：“在开原威远堡边门东北九十里，即所谓北关也。明正统间，置塔山前卫，设指挥等职。”叶赫的所在地，据今人考证位于吉林省梨树县叶赫乡。而北关在现在开原县东北的“莲花”，是明廷与女真贸易之地，俗称北关叶赫，或简称北关。

叶赫，原姓土默特氏，本是蒙古人。后来他们灭掉了扈伦国所属的纳喇部，遂占据了他们的地盘，并改姓纳喇氏，即那拉氏。“纳兰（纳喇）者，即华言日也”。纳喇，汉语是太阳的意思。后来他们迁居叶赫河（今吉林通河，也称叶赫河）一带，故以叶赫为号。

叶赫的始祖名星根达尔汉。星根达尔汉子名席尔克明噶图。席尔克明噶图子名齐尔噶尼，明廷授为塔鲁木卫都督佥事，正德初年（1506年以后）因多次盗边被斩于开原市上。正德八年（1513

年)齐尔噶尼的儿子褚孔革悔罪归顺,明廷“暂准龚其父职”。后来褚孔革多次入边抢掠,哈达酋长王忠在明廷的支持下把褚孔革执杀,夺取朝贡敕书和褚孔革所属季勒等13寨。叶赫由盛至衰。褚孔革的儿子太杵,太杵的儿子有二,长曰遐家奴(清吉努),次曰仰家奴(杨吉努)。兄弟二人筑两城。故城叫老城,老城由遐家奴居住。仰家奴住在西边的新城。叶赫开始由衰转盛,日益强大。他们同为叶赫部的酋长,明朝称他们为“二奴”。弟弟仰家奴虽然年幼,但更为英勇剽悍、足智多谋,所以又被称为“杨吉努兄弟”。努尔哈赤与叶赫的交往是从此时开始的。

叶赫与建州的交往大致可分为三个时期。第一个时期是杨吉努被杀以前,可以称为双方和睦相处阶段。第二个时期是纳林布禄当政到古勒山大战,可以称为叶赫主动进攻阶段。第三个时期是金台石、布扬古当政到叶赫被消灭,可以称为建州主动进攻阶段。

第一个时期,双方和睦相处阶段。万历十一年(1583年)正月,建州右卫酋长王杲的儿子阿台叛明,明辽东总兵李成梁挥师直抵阿台驻地古勒寨(今辽宁新宾上夹河乡胜利村)。古勒寨设防严密,难于攻陷。努尔哈赤的祖、父觉昌安、塔克世为李成梁当向导,李成梁攻下城寨,射杀阿台,而觉昌安、塔克世父子在战斗中被明军误杀。努尔哈赤悲愤异常,为报父祖仇起兵赫图阿拉(今辽宁新宾永陵乡旧老城),有事到叶赫寨。仰加奴提出同努尔哈赤联姻,说:“我我幼女,俟其长,当使事君。”努尔哈赤反问:“君欲结姻盟,盍以年已长者妻我?”仰加奴答道:“我虽有长女,恐未为佳偶,幼女端重,始足为君配耳。”努尔哈赤允婚。仰加奴的幼女叶赫纳喇氏,名孟古姐姐,万历三年(1575年)生,就是后来的孝慈高皇后,二十年(1592年)十月生皇八子,即皇太极。《清皇室四谱》说:“太祖常如叶赫,杨吉努器太祖,以后许焉。”说的就是仰家奴和努尔哈赤联

烟结盟的事。

逞加奴兄弟企图吞并哈达，称雄海西女真。这引起支持哈达以扼制叶赫发展的明廷的警觉。为了制服叶赫，明廷设立“市圈计”，明辽东总兵李成梁、辽东巡抚李松一举诱杀逞家奴兄弟及其三子和部将伯虎赤等 311 人，并围歼留屯于关外的 2000 余叶赫兵，斩 1200 余级，获马 1000 匹。李成梁率军直逼叶赫城下，叶赫首领：“誓称自今宁万死，不敢复入塞”。就这样，明廷于万历十一年，误杀了努尔哈赤的祖、父觉昌安、塔克世，诱杀了叶赫的“二奴”逞家奴、仰家奴。随着逞家奴兄弟的被杀，叶赫与建州的第一个时期也就结束了。

第二个时期，叶赫主动进攻阶段。叶赫和建州为什么发生矛盾，从而升级为战争？这有种种不同的说法。第一种说法是古碑说。《慈禧太后演义》：“努尔哈赤曾命工匠兴起土木，建筑一所堂殿，作为祭神的场所。正在动手的时候，忽掘起一块古碑，上面有六个大字，可惊可愕。当由工人报知努尔哈赤，努尔哈赤端详审视，乃是‘灭建州者叶赫’六字”。第二种说法是篡位说。《瀛台泣血记》道：“有一年，突然发生了一件企图危害皇室的阴谋，它的主谋者就是叶赫那拉族的一个人。他想扩张他自己的一族权势，想用武力篡夺皇位。”第三种说法是扩张说。双方矛盾的原因是因为努尔哈赤要“尽并四邻以张大国势。”第四种说法是拒婚说。建州要灭叶赫是因为皇太极向叶赫求婚被拒绝。以上几种说法，哪一种比较接近事实呢？笔者认为第三种说法比较附合实际，但“张大国势”不仅是努尔哈赤，叶赫也是这样的。并且首先采取进攻态势的就是叶赫。

逞家奴兄弟被杀后，逞家奴的儿子布寨，布寨的儿子布扬古；仰家奴的儿子纳林布禄和金台石，相继成为叶赫部的酋长。其中纳林布禄在海西女真四部，即叶赫、哈达、辉发、乌拉中是一位著名

的首领。纳林布禄、布寨兄弟欲图吞并哈达，统一海西女真，进而攻取建州，虏掠明边。在对待努尔哈赤方面，他们采取了三个步骤。其基本策略是先礼后兵，先外交后军事。

第一步，用联姻的方式加以笼络。努尔哈赤起兵以来，自万历十一年（1583年）到十七年（1589年），用了六年多的时间，相继征服了建州的苏克素护部、浑河部、完颜部、董鄂部、哲陈部等五部。又于万历十九年（1591年）正月，兼并了长白山的鸭绿江部。自此，建州女真的大部分被统一起来了。努尔哈赤的咄咄逼人的扩张势头，引起了海西女真四部，尤其是其中最强大的叶赫的不满。纳林布禄在万历十六年（1588年）九月把自己14岁的妹妹纳喇氏送给努尔哈赤为妻，实践了仰家奴先前的诺言。纳林布禄想用联姻结盟的方式笼络努尔哈赤，并以此扼止其扩张的雄心。但努尔哈赤不为所阻，仍然我行我素。

第二步，用外交的手段进行恫吓。联姻不能解决问题，纳林布禄便想用外交手段恐吓努尔哈赤，使其就范。这里又斗了两个回合。

第一个回合是叶赫要求建州给他一块领土。万历十九年（1591年），纳林布禄遣使至建州，威胁努尔哈赤道：“乌拉、哈达、俺赫、辉发、满洲，言语相通，势同一国，岂有五主分建之理？今所有国土，尔多我寡，盖将额尔敏、扎库木二地以一与我！”努尔哈赤岂是好惹的，他答道：“我乃满洲，尔乃扈伦；尔国虽大，我岂肯取？我国即广，尔岂得分？且土地非牛马比，岂可割裂分给？尔等皆执政之臣，不能各谏尔主，奈何腼颜来告耶！”叶赫的使臣没有达到目的，灰溜溜地回去了。

第二个回合是三部联合逼迫努尔哈赤让出一部分领土。纳林布禄感到叶赫一部势孤力单，便召集叶赫、哈达、辉发三部贝勒会议，议定共同遣使至建州。叶赫部派尼喀里、图尔德，哈达部派岱

穆布，辉发部派阿拉敏比，四位使臣到达费阿拉城。努尔哈赤以礼相迎，置酒款待。酒酣耳热之际，纳林布禄的使臣首先发难：“我主有言，欲相告，恐触怒见责，奈何？”努尔哈赤答：“尔不过述尔主之言耳！所言善，吾听之；如出恶言，吾亦遣人于汝主前，以恶言报之。吾岂尔责乎？”图尔德口出狂言道：“我主云：‘欲分尔地，尔不欲；欲令尔归附，尔又不从。倘两国兴兵，我能入尔境，尔安能蹈我地耶！’”听到这种挑衅性的侮辱语言，努尔哈赤勃然大怒，抽出佩刀，砍断了眼前的桌子，直斥道：“尔叶赫诸舅，何尝亲临阵前，马首相交，破青裂甲，经一大战耶！昔哈达国孟格布禄、戴善，自相扰乱，故尔等得以掩袭之。何视我若彼之易也？况尔地岂尽设关隘，吾视踏尔地如入无人境，昼即不来，夜亦可往，尔其奈我何？昔吾以先人之故，向罪于明，明归我丧，遣我敕书、马匹，寻又授我左都督敕书，已而又责龙虎将军大赦，岁输金币。汝父见杀于明，曾未得收其骸骨。徒肆大言于我，何为也？”这段话说得有理有据、有声有色，卫护了建州的尊严，斥痛了叶赫的短处，也表明了努尔哈赤是胸有全局、知己知彼的。几位使臣岂能吓住久惯战阵的努尔哈赤？言罢，努尔哈赤令人作书，派遣使臣阿林察持书前往叶赫，命其当纳林纳禄的面念诵此书，以示其威。双方关系进一步恶化了。纳林布禄的外交手段的恫吓并没有奏效。这两个回合以叶赫的被挫收场。

第三步，用军事的行动强行占领。纳林布禄并不甘心，在联姻笼络和外交恫吓遭挫后，他便想诉诸武力，企图用军事行动逼迫努尔哈赤就范。这里他也采取两个步骤，一是武力试探，二是大举进攻。

武力试探是派兵劫寨。先是长白山所属朱舍里、讷殷二部偷袭努尔哈赤所属东界洞寨。以后，万历二十一年（1593年）六月，叶赫会同哈达、乌拉、辉发四部兵力，袭劫建州户布察寨。此次劫

寨，以努尔哈赤反击哈达部的富尔佳齐寨大告全胜而结束。

大举进攻是九部联军联合进击建州。万历二十一年（1593年）九月，以叶赫贝勒布寨、纳林布禄为首，纠合哈达、乌拉、辉发、朱舍里、纳殷、科尔沁、锡伯、封尔察，共为九部，合兵三万，兵分三路，向建州苏克素浒河的古勒山挺进。面对九部联军，努尔哈赤祭拜天地：“皇天后土，上下神祇，努尔哈赤与叶赫，本无衅端，守境安居，彼来构怨，纠合兵众，侵凌无辜，天其鉴之。”从中可见，建州与叶赫积怨之深。古勒山之役，努尔哈赤又获全胜，斩杀4000人，缴获战马3000匹，铠甲1000副。在战斗中，布寨被建州兵士武谈斩杀。纳林布禄见其兄被杀，昏倒在地，被救回后，不久便抑郁死去。战后，“北关请卜酋（布寨）尸，奴酋（努尔哈赤）割其半归之。于是北关遂与奴酋为不共戴天之仇”。努尔哈赤把布寨的尸体割一半归还给叶赫，这也未免太不人道了。但这也正说明了他们之间的仇恨之深。

第三个时期，建州主动进攻阶段。古勒山大战之后，努尔哈赤采取主动出击战术。战后，布寨之子布扬古，纳林布禄之弟金台石继为贝勒。万历二十五年（1597年）布扬古表示愿将其妹嫁给努尔哈赤为妻，金台石也表示愿将其女嫁给努尔哈赤之次子代善为妻。叶赫欲以婚盟取悦于努尔哈赤，双方关系有所改善。但不久，纳林布禄又将金台石许给代善的女儿转嫁给蒙古喀尔喀部贝勒介察，盟约遭到了破坏。万历三十一年（1603年）九月，努尔哈赤因孝慈高皇后病危，特遣使至叶赫迎接岳母，纳林布禄不允，只派了孝慈高皇后乳母的丈夫南太前往探视。努尔哈赤气愤地对南太说：“汝叶赫诸舅，无故掠我户布寨寨，又率九姓之国，合兵攻我。汝叶赫、哈达、乌喇、辉发四国，因起兵开衅，自服厥事，刑马歃血，祭天盟誓，愿联姻通好。汝叶赫背盟，将许我国之女，悉嫁蒙古。今我国妃病笃，欲与母诀，又不许。是终绝我好也。汝如此，两国

已复相仇，我将问罪汝邦，城汝地，不汝讳也。”孝慈高皇后不久便病逝了，努尔哈赤怀着极大的悲恸，“丧殓祭享，仪物悉如礼，不饮酒茹荤者逾月。越三载，始葬尼雅满山冈”。

万历三十二年(1604年)正月，努尔哈赤出兵攻叶赫，拿下二城、七寨，俘获2000余人。万历四十一年(1613年)正月，努尔哈赤消灭乌拉，乌拉贝勒布占泰逃往叶赫。努尔哈赤多次索取，叶赫置之不理。九月，努尔哈赤率兵四万攻叶赫，攻下大小城寨19处，全胜而还。

努尔哈赤先后灭掉了哈达、辉发、乌拉三部，叶赫势孤力单，向明廷求援，明廷遣使令努尔哈赤“自今以后，勿侵叶赫”。并派游击马时楠、周大岐“率练习火器者千人，守卫叶赫二城”。

万历四十三年(1615年)六月，叶赫贝勒布扬古将19年前许嫁给努尔哈赤的妹妹，又转嫁给蒙古，引起努尔哈赤的极大不满。这就是著名的“叶赫老女事件”。叶赫老女是布寨之女、布扬古之妹。吉勒山大战后的第五年，海西女真四部共同遣使建州，愿以贝勒布扬古之妹嫁给努尔哈赤，以金台石之女嫁给努尔哈赤的次子代善。努尔哈赤遂杀牛宰马，置酒盛血，与四部“歃血会誓”。但不久，纳林布禄即背盟违誓，将金台石之女嫁给喀尔喀部贝勒斋赛。又将布扬古之妹许给哈达贝勒蒙格布禄。万历二十七年哈达亡后，又改许辉发贝勒拜音达礼。万历三十五年辉发死后，又许给乌拉贝勒布占泰。四十一年乌拉亡，布扬古又将其嫁给蒙古喀尔喀部贝勒巴哈达尔汉之子莽古尔岱台吉。她15岁许聘，33岁仍未嫁出，成为“老女”。“老女”本来是天姿国色，然而红颜薄命，命运多舛，五次许聘，最后嫁给蒙古，一年而亡。“叶赫老女事件”成为努尔哈赤讨明的“七大恨”之一。可见此一事件对努尔哈赤刺激之大、污辱之深。

万历四十四年(1616年)正月初一日，努尔哈赤即汗位，称覆

育列国英明可汗，后官书译为皇帝，国号曰金，建元天命，以此年为天命元年。

努尔哈赤感到灭叶赫的最大阻力是明廷，欲灭叶赫必须打击明廷的有生力量。万历四十六年（1618年）四月十三日，努尔哈赤发布‘七大恨’告天，与明宣战：

“四月十三日，壬寅，巳时，八固山十万兵征明国，作书告天曰：

吾父、吾祖，于明帝边境，不折其草，不扰其土，而彼无故生衅于边外，杀吾父、祖，此一恨也。虽杀我父、祖，吾仍欲修好，曾勒誓于碑曰：无论尼堪、女真，若越帝境，见之即杀，若见而不杀，殃及于不杀之人。如此誓言，明国背之，遣兵出边，护卫叶赫，此二恨也。自清河以南，江岸以北，每年明国人出边，入女真之地侵夺，我以誓言杀其出边之人，彼不顾前誓，责我擅杀，拘我往广宁叩谒之使者刚古里、方吉纳，系以铁索，挟令吾献十人于边上杀之，此三恨也。遣兵出边，为叶赫防御，致使吾已聘之女转嫁蒙古，此四恨也。将吾数代看守帝边居于柴河、齐拉、法纳哈三路之女真所种田谷，不容收获，遣兵逐之，此五恨也。听取边外天谴之叶赫所言，备书恶言，遣人对吾施以种种侮辱，此六恨也。哈达助叶赫，两次来兵侵吾，吾报之往征，天将哈达赐吾，而天赐之后，明帝又助哈达，挟令吾必送还原处，叶赫将吾所遣之哈达掳掠数次。夫天下各国互相征伐，天谴之人败而亡，天是之人胜而存，岂有使死于锋刃者更生既得之俘获复还之理乎！……先因呼伦部会兵侵吾，吾始兴兵，天谴呼伦而祐我。明国助天罪之叶赫，如逆天然，以是为非，以非为是，妄为判断，

此七恨也。明国对吾欺凌羞辱甚多，实难忍受，故以此七大恨兴兵。祝毕拜天焚表。”

七大恨中，有四条是与叶赫有关的。第二恨中说明廷“遣兵出边，护卫叶赫”，第四恨中说明廷“遣兵出边，为叶赫防御，致使吾已聘之女转嫁蒙古”，第六恨中说明廷支持叶赫“遣人对吾施以种种侮辱”，第七恨中说“明国助天罪之叶赫，如逆天然”。字里行间渗透着对明廷支持叶赫的极度的不满，也表明了建州和叶赫的矛盾达到了不可调和的地步。

天命三年(1618年)九月，在明经略杨镐的授意下，金台石的儿子德尔格勒率兵进犯努尔哈赤的后金，俘407人，斩84级。四年(1619年)正月，努尔哈赤采取报复行动，克叶赫大小屯寨20余。

天命四年(1619年)二月，明廷派辽东经略杨镐为总指挥，分为四路，西路抚顺路以山海关总兵官杜松为主将，南路清河路以辽东总兵官李如柏为主将，北路开原路以原任总兵官马林为主将，东路宽奠路以总兵官刘铤为主将，各路兵总共10万余人，号称47万人，向后金杀来。努尔哈赤采取集中兵力、各个击破的方针，认定了“凭尔几路来，我只一路去”的原则，获得了萨尔浒大捷。这次战役，叶赫也出兵参战，至开原中固城，听说明兵已败，慌忙撤退。天命四年(1619年)六月，努尔哈赤率八旗军4万人攻开原，开原陷。七月攻下铁岭。正当努尔哈赤乘胜前进之时，明兵都右侍郎兼右金都御史、辽东经略熊廷弼，兼程来到辽阳，努尔哈赤进取辽沈计划受挫。此时，努尔哈赤召集诸贝勒大臣及李永芳等，研究作战方略。据熊廷弼捕获的后金的间谍贾朝辅的供词，可知当时的会议情况，供词称：

“本月初十日，降主会集诸部各头目及李永芳等，问

此番攻取何先？或曰当先辽阳，倾其根本；或曰当先沈阳，渍其藩篱；或曰熊经略已到，彼必有备，当先北关，去其内患。降主曰：“辽已败坏至此，熊一人虽好，如何急忙整顿兵马得来！”李永芳曰：“凡事只在一人，如熊一人好，事事都好。”降主曰：“说得是。我意亦欲先取北关，免我内顾；将来好用全力去攻辽、沈”

这里的降主，指努尔哈赤；北关，指叶赫。努尔哈赤早已灭掉了扈伦四部的哈达、辉发、乌拉，只剩叶赫。叶赫与明廷对后金形成夹山之势，使后金腹背受敌。为消除叶赫这个心腹之患，也为了集聚更加强有力的力量迎击来势汹汹的熊廷弼，努尔哈赤制定了新的作战方针，即北取叶赫，西抚蒙古，集聚力量，进兵辽沈。

天命四年（1619年）八月，努尔哈赤率大军征叶赫。努尔哈赤发下誓言道：“此举如不克平叶赫，吾必不反国也！”后金军勇猛冲杀，冲至叶赫城下，金台石被围不降，说：“吾非明兵比，等丈夫也。肯束手降乎？宁战而死耳。”努尔哈赤命后金军掘地为穴，城墙倒塌，攻入城内。努尔哈赤命令军队“毋妄杀”、“令降者免死”，城民投降。金台石携妻及幼子登上八角楼，努尔哈赤命他投降。金台石求见其甥皇太极。当时皇太极正在进攻西城，努尔哈赤答应了金台石的要求，命皇太极从攻西城的前沿撤下来见其舅父金台石。皇太极劝金台石投降，金台石不相信他面前是真的皇太极，说：“观汝辈辞色，特诱我下杀我耳。我石城铁门既为汝破，纵再战，安能胜？特我祖父世分土于斯，我生于斯，长于斯，则死于斯可已。”拒绝投降。金台石又想见他的儿子德尔格勒，德尔格勒来了，金台石仍不降。皇太极要杀德尔格勒，努尔哈赤制止说：“子招父降而不从，父之罪也；父当诛，勿杀其子。”并把自己吃的东西，让皇太极和德尔格勒共同吃，对皇太极说：“尔兄也，善遇之！”金台石的妻子和幼

子下楼投降，金台石纵火烧毁了屋宇，并对皇太极说：“大丈夫岂肯受制于人乎？吾甥庶念汝母及诸舅氏骨肉至戚，第全吾子孙足矣。吾誓不生也！”金台石被俘，努尔哈赤命将他“缢杀”。

布扬古闻听东城陷，与其弟布尔杭古派遣使者，请求大贝勒褚英发誓免其死。褚英答应了他们的要求，以刀划酒，发誓只要投降定可免死，饮一半酒，另一半送给布扬古、布尔杭古饮，于是他们二人投降了。但是，“见太祖，布扬古以一膝跪，不拜而起。太祖取金卮授之，布扬古复以一膝跪，酒不竟饮，不拜而起。太祖命大贝勒引去，以其怨（dù，怨恨）也，即夕亦缢杀之”。努尔哈赤从布扬古的桀傲不驯的态度中看出了他的潜在的危险，因而自食前言，而处死了布扬古。然而，对布尔杭古却实践了诺言，饶恕了他。

至此，努尔哈赤灭掉了叶赫。《清光绪帝外传》记：“天命朝，大兵定叶赫，颇行威戮，男丁罕免者。”这个说法是不符合历史实际的。努尔哈赤对待叶赫降民是讲政策的：“父子兄弟不分，亲戚不离，原封不动地带来了。不动女人穿着的衣襟，不夺男子带的弓箭，各家的财物，由各主收拾保存。”他们被迁徙至建州，入籍编旗，成为努尔哈赤的臣民。

从以上的历史事实可见，杨吉努（仰家奴）、金台石或布扬古，有的在死前没有讲话的记载，有的即或有讲话的记载，但也没有报仇雪恨的内容，更没有“虽存一女子”也要覆灭满洲的记录。所以，广为流传的清朝“祖制宫闱不选叶赫氏”的说法就毫无根据了。

其实，纳喇氏（那拉氏），是满洲贵族八大世家之一。关于八大世家，说法不甚一致。光绪进士继昌认为：“满洲世族以八大家为最贵：一瓜尔佳氏，直义公费英东之后；一钮祜禄氏，宏毅公额亦都之后；一纳喇氏，叶赫贝勒锦台什（即金台石）之后，一栋鄂氏，温顺公何和哩之后，一马佳氏，文襄公图海之后，一伊尔根觉罗氏，敏壮公安费古之后，一辉发氏，文清公阿兰泰之后。”清末户部郎中崇彝

则说：“满洲八大姓，为钮祜禄氏（绎姓郎）、瓜尔佳氏（关）、舒穆鲁氏（舒）、那拉氏（分叶赫、辉发二那拉，其初皆地名）、完颜氏（王，或有姓金者）、富察氏（付）、费莫氏（费）、马佳氏（马）、章佳氏，实为九姓。然费莫、马佳二姓乃一族也。”满洲八大世家尽管说法不同，但都有纳喇氏（那拉氏），且都有叶赫那拉氏，前者更说明为锦台什（金台石）之后。这就表明虽然叶赫被灭掉，但做为满洲贵族的重要的一支，它在清朝始终享有崇要的地位。

不仅如此，叶赫的后代子孙在清朝有许多位居显要。金台石的儿子德尔格勒，授佐领，予三等男爵。德尔格勒之弟尼雅哈，授佐领，予骑都尉世职。孙子南楚，任护军统领，袭三等男爵。南楚虽以罪夺爵，但以其弟索尔和袭爵位，以后升至二等男。尼雅哈的儿子明珠，由侍卫授銮仪卫治仪正，迁内务府郎中，后擢升为内务府总管，再授弘文院学士，又历任刑部尚书、都察院左都御史、兵部尚书、吏部尚书、武英殿大学士。时诏重修《太祖、太宗实录》及编纂《三朝圣训》、《政治典训》、《平定三逆方略》、《大清会典》、《一统志》、《明史》，都以明珠为总裁官。后两朝实录告成，加太子太傅，晋太子太师。南楚的儿子穆占，初任侍卫，兼佐领，后升前锋参领，予三等轻车都尉世职，任正黄旗满洲副都统。以后授都统品级，佩征南将军印，率兵征湖南。平云南后，授正黄旗蒙古都统，列议政大臣。明珠子揆叙，初任佐领，由二等侍卫特授翰林院侍读，后充日讲起居注官，历任翰林院掌院学士，兼礼部侍郎、工部右侍郎、都察院左都御史。布扬古的弟弟布尔杭古授三等副将，封三等男爵，儿子葛巴库，加至一等男爵。诸孔颖，任副都统、议政大臣。孙子音图，任吉林乌拉将军。富拉塔，任刑部尚书。侄孙祥岱，任吏部侍郎兼佐领。阿什达尔汉，是金台石的族弟，皇太极的舅舅。授一等轻车都尉，典领外藩事务，授都察院承政，晋三等男，世袭。他的儿子席达礼，任理藩院侍郎，赠太子少保。冷僧机，叶赫部长金台